广东惠伦晶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广东惠伦晶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18 年 1 月 26 日下午 16:00 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召开于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第三届董事会成员后，会议通知以口头方式传达给全体董事，经全体董事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时间要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赵积清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7 人，实到 7 人。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经参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选举赵积清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时止。（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7 名董事同意；0 名董事反对；0 名董事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以及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设立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共四个专门委员会，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时止。各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如下：

名称	主任委员（召集人）	委员名单
审计委员会	谭立峰	谭立峰、高新会、韩巧云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赵积清	赵积清、谭立峰、蒋为荦
战略委员会	赵积清	赵积清、肖健、王军
提名委员会	赵积清	赵积清、谭立峰、王军

表决结果：7 名董事同意；0 名董事反对；0 名董事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经董事长提名，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赵积清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时止。（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 名董事同意；0 名董事反对；0 名董事弃权。

经总经理赵积清先生提名，公司董事会同意：

1、聘任刘国强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2、聘任韩巧云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

3、聘任邢越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4、聘任王军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5、聘任刘峰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6、聘任金哲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7、聘任叶国辉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8、聘任邓又强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

上述人员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时止。（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 名董事同意；0 名董事反对；0 名董事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董事长赵积清先生提名，董事会同意聘任王军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为止（简历详见附件）。

王军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资格管理办法》的规定。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 名董事同意；0 名董事反对；0 名董事弃权。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广东惠伦晶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的签署页）

与会董事签名：

赵积清：_____

蒋为荦：_____

韩巧云：_____

王　军：_____

肖　健：_____

高新会：_____

谭立峰：_____

会议记录人（签名）_____

广东惠伦晶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一月二十六日

附件：

1、赵积清简历

赵积清先生，1952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1969 年-1975 年，内蒙生产建设兵团；1976 年-1984 年，任职于包头风机厂；1985 年-1987 年,任职于包头市昆区政府；1988 年-1992 年，任职于包头晶体材料厂；1993 年-1994 年，任职于东莞丰港电子有限公司总经理；1995 年-2001 年，任职于东莞友联电子有限公司总经理；2002 年 6 月-2004 年 8 月，任职于东莞惠伦顿堡电子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兼总经理；2004 年 9 月-2011 年 11 月，任职于东莞惠伦顿堡电子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1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赵积清先生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59,210,31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5.19%,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赵积清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蒋为荦简历

蒋为荦先生，1948 年 10 月出生，香港永久居民，大专学历。1987 年-1993 年任职于广东太阳神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1993 年-2009 年任职于中国太阳神集团（香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9 年 11 月至今任世锦国际有限公司董事。2002 年 6 月-2011 年 11 月，任职于东莞惠伦顿堡电子有限公司董事长、副董事长，2011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蒋为荦先生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14,167,18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8.42%。蒋为荦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3、韩巧云简历

韩巧云女士，1964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1985 年 7 月-1994 年 11 月任职于包头市晶体材料厂，1995 年 10 月-2002 年 5 月任职于东莞友联电子有限公司，2002 年 6 月-2011 年 11 月，任东莞惠伦顿堡电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1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韩巧云女士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1,287,18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76%。韩巧云女士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王军简历

王军先生，1973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1997 年 7 月-2003 年 7 月任职于陕西北川无线电器材厂，2003 年 7 月至今历任有限公司财务主管，财务副总监和财务总监兼监事，公司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现任公司董事兼董事会秘书。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军先生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1,287,18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76%。王军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5、肖健简历

肖健先生，1981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2009 年 7 月至今在华南师范大学从事公司金融学的教学与研究工作。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肖健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不适合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6、高新会简历

高新会先生，196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1977 年 10 月至 1983 年 9 月在河南省邓州市车桥厂任电工，1986 年 7 月至 1989 年 6 月在四川省攀枝花市十九冶一中任英语教师，1992 年 6 月至 1995 年 5 月在广东省汕头海洋集团公司任政策研究室主任，1995 年 5 月至今任暨南大学法学院教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高新会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不适合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7、谭立峰简历

谭立峰先生，198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 2004 年 7 月至 2006 年 11 月在广州海关任科员，2006 年 12 月至 2007 年 11 月在广东至正会计师事务所任审计员，2007 年 12 月至 2012 年 5 月在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任项目经理，2012 年 6 月至今在广州暨南投资有限公司任首席会计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谭立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不适合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8、刘国强简历

刘国强先生，1967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供职于包头市电子仪器厂、杭州鸿星电子有限公司。2003 年 2 月以来，曾任有限公司总工程师等职务。2011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总工程师兼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国强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

戒，不存在不适合担任公司高管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9、邢越简历

邢越先生，1972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曾供职于东莞友联电子有限公司。2002 年 6 月以来，曾任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等职务。2011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邢越先生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1,287,18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76%。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不适合担任公司高管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10、金哲简历

金哲先生，1981 年 8 月 17 日，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03 年至 2007 年任职于三星高新电子有限公司，2007 年至 2015 年任职于高新电子有限公司 ，2015 年至今任职于广东惠伦晶体科技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金哲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不适合担任公司高管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11、叶国辉简历

叶国辉先生，1975 年 11 月 26 日，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2010 年至今，广东惠伦晶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务处长；2011 年至今，广东惠伦晶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叶国辉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

戒，不存在不适合担任公司高管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12、刘峰简历

刘峰先生，1967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本科。1989 年 7 月-2003 年 12 月任职于山东省烟台开发区大明电子有限公司工程师，2004 年 1 月-2015 年任职于山东省烟台开发区明翔电子有限公司工程师，2015 年 9 月至今，广东惠伦晶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不适合担任公司高管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13、邓又强简历

邓又强先生，197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深圳大学金融管理专业本科在读，会计师职称，拥有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美国注册管理会计师资格(CMA)。1994 年 9 月至 1997 年 4 月，在湖南省邵阳县特种工具制造厂担任会计;1997 年 6 月至 2007 年 12 月在允昌特种印刷(深圳)有限公司先后担任会计、财务副课长、财务课长等职；2008 年 1 月至 2010 年 3 月，在武汉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深圳分所担任审计项目经理；2010 年 3 月至 2012 年 8 月，在中国宝安下属深圳市天骄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担任财务部长；2012 年 8 月至 2014 年 11 月，在广东惠伦晶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财务经理；2014 年 11 月至 2016 年 11 月，在深圳市财富之舟科技有限公司担任审计部长。2017 年 4 月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邓又强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不适合担任公司高管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

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